

离婚案引发闹剧

在法庭门口把妻子抢走了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王颜通讯员 王洪海 程鹏飞) 因为不愿意与妻子离婚,身为被告人的丈夫竟在法院门口将妻子抢走。眼看,一起普通的离婚案演变成一场抢妻闹剧,最终,在法官的劝说下,原被告双方又走到了一起。

10月19日,本是原告马某与被告乔某离婚纠纷案开庭的日子。作为被告人乔某一大早就带领两个儿子,两个儿

媳守在岱岳区人民法院汶口法庭门外。原告马某刚一下车,乔某便与儿子、儿媳一拥而上,还没等法官和值班法警反应过来,原告马某已经被架上汽车,被身为被告人的丈夫“抢”走了,这场离婚案一时陷入了僵局。

面对这一情况,案件承办法官立即拨打被告人乔某的手机。在法官反复呼叫中,一小时后,乔某终于接听了电话。

在与法官的通话中,乔某说他不愿意跟原告马某离婚,并强调他们夫妻间的关系并没有到了非要离婚的地步。乔某称,由于不想与妻子离婚,他才和家人想出开车拦截妻子上庭的主意。

听完乔某的一席话,承办这起离婚案的法官利用电话对原被告双方展开了一次远程亲情调解。最终,在法官的劝说下,夫妻双方很快返回法庭,乔某

诚恳地向法官表示了歉意,原告马某也自愿撤回了起诉。



好友相见多喝了几杯 聊着聊着拿出刀就捅 劝酒惹来杀身之祸



犯罪嫌疑人被抓获归案。本报记者 王颜 摄

“
喝酒时发生争执,岱岳区徂徕镇一村民居然用刀捅死对方。20日,岱岳区刑警大队民警将嫌疑人从淄博抓获归案。

10月20日中午,岱岳区公安局刑警大队破获了一起杀人案。民警从淄博将犯罪嫌疑人梁某抓获归案。

据办案民警介绍,犯罪嫌疑人梁某是岱岳区徂徕镇某村村民。10月12日,梁某在去姐姐家的路上碰见了朋友崔某,两人非常高兴。于是梁某邀请崔某一同前往自己的姐姐家。崔某听后,没有拒绝就跟着去了。

到了吃饭时间,梁某

就请崔某到附近一家餐馆吃饭。梁某声称,在吃饭过程中,两人喝了不不少酒。吃完饭后崔某就去理发了。看到时间已经不早了,梁某给崔某打电话说要回家了,问崔某要不要一起回去。打完电话不一会儿,梁某看到崔某开着车,手里竟拿着一把砍刀回来了。

双方在喝酒的过程中,崔某劝梁某喝酒,梁某主动要求回家,没想到崔某却说不着急回去,晚上再喝点,于是两

人又找了一家餐馆。梁某供述称,在吃饭过程中,崔某说要给他介绍对象。由于之前崔某几次三番说要给介绍对象,但都没有付诸行动,梁某认为崔某又在戏耍他,这次又提介绍对象的事情,惹得梁某有点生气了。

目前,该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本报记者 王颜
通讯员 石宗荣 张开东)

时,双方发生冲突,梁某拿出在集市上买的水果刀,将崔某捅死。

出事之后,梁某骑着摩托车逃离了现场。由于现场目击证人较多,在梁某家人的配合下,18日,民警获悉,梁某正在淄博,经走访调查,于20日凌晨将梁某抓获。

据办案民警介绍,2010年7月11日晚,被告人严某酒后驾驶一辆奇瑞商务轿车与一辆大货车相撞,大货车司机随后报警。民警到达现场时,被告人严某正在殴打大货车司机。

了民警的怀疑,经过酒精测试,周某血液中酒精含量达到了122mg/100ml,属醉酒驾驶。

原来,周某是一名专职司机,平时有喝酒的习惯,自称喝1斤白酒没问题。19日晚上他与几个朋友吃饭,喝了高度白酒,一直喝到20日凌晨2点多。周某觉得早上警察检查松,就没当回事,起床后就开车出门拉水,没想到刚出门就警察抓了现行。最后周某被处以拘留15日,罚款2000元的处罚。

(本报记者 孔红星
通讯员 郑磊)

市井故事

一大早就出门 还是酒驾

泰城一司机凌晨2点多还在与朋友推杯论盏,20日一早起床上床还未醒,这位司机竟抱着侥幸心理开车出门拉水被交警逮个正着。

10月20日上午,一辆拉水的机动车在非机动车道内沿泰山大街由西向东行驶,当时驾驶室内乘坐了3人,严重超员。交警直属二大队三中队民警随即上前对三轮车进行检查,驾驶员周某停下车后始终不敢下车接受检查,只是一个劲地承认错误,并求民警让其先行离开。散发着阵阵酒气的周某引起了

喝多了出车祸 殴打警察

正当民警上前劝阻时,严某不仅不听劝阻,反而借着酒劲又将拳头对准了正在执行公务的民警,致使一名民警进行殴打。

10月19日,新泰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一起妨碍公务案,被告人严某因用暴力阻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被新泰市人民法院以妨碍公务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

据办案民警介绍,2010年7月11日晚,被告人严某酒后驾驶一辆奇瑞商务轿车与一辆大货车相撞,大货车司机随后报警。民警到达现场时,被告人严某正在殴打大货车司机。

(本报记者 王颜 通讯员 徐晓伟)